

附件 1

2021-2022 年度驻沪办事机构“双服务” 突出贡献单位（20 家）

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江苏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浙江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安徽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福建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江西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山东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湖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重庆市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四川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云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宁波市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西安市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
江苏省盐城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
温州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
安徽省黄山市人民政府驻沪联络处
三明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